

证券代码：002115

证券简称：三维通信

公告编号：2015-016

债券代码：112168

债券简称：ST 三维债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传真、电话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7 日上午在杭州市滨江火炬大道 581 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二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报告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，下同）披露的公司《2014 年度报告》全文相关章节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胡小平、裘益政、蔡家楣提交了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，并将 在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，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2014 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04,594,935.57 元，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,934,435.14 元。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资产 2,034,648,517.65 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13,650,818.10 元。

四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，同意：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，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母公司）2014 年实现净利润

12,605,936.31 元。为此，根据公司运营实际情况和股利分配政策，拟定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2014 年度，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五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报告内容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》，详见巨潮资讯网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六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批公司 2015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：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，公司（含子公司）短期借款、长期借款和银行票据、信用证开证等累计使用银行授信余额控制在人民币 50,000 万元之内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的相关合同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。

七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审计委员会关于会计师从事 2014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》。

八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授权董事会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九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《2014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已经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审核并出具了独立意见，相关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。

十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14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》。

十一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。

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》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，《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二、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》。

《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》全文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的巨潮资讯网,《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》正文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三、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批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同意: 为浙江三维无线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19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签署的, 最高余额不超过 4000 万元(含肆仟万元)、单笔金额不超过 4000 万元(含肆仟万元)的借款提供担保; 为三维通信(香港)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19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签署的, 最高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(含壹亿元)、单笔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(含伍仟万元)的借款提供担保; 为浙江三维通信移动互联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19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签署的, 最高余额不超过 8000 万元(含捌仟万元)、单笔金额不超过 5000 万元(含伍仟万元)的借款提供担保; 为杭州紫光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19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签署的, 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 万元(含叁仟万元)人民币, 单笔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元(含贰仟万元)的借款提供担保; 为广州逸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19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签署的, 最高余额不超过 1500 万元人民币(含壹仟伍佰万元), 单次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(含壹仟万元)的借款提供担保; 为常州三维天地通讯系统有限公司在 2015 年 5 月 19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签署的, 最高余额不超过 200 万元人民币(含贰佰万元), 单次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(含贰佰万元)的借款提供担保。在此额度内, 授权公司董事长与金融机构签订(或逐笔签订)具体担保协议, 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方式, 保证担保期限按合同约定履行。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通过后生效。

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四、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全资子公司三维移动互联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, 同意: 在决议生效后的三十六个月内,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三维通信移动互联有限公司发放总额不超过 20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额度(在上述额度内, 贷款额度可以滚动使用), 委托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三年(以签订委托贷款合同的日期为准), 贷款利率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收取。

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五、以 9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同意: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, 实现效益最大化,

在保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前提下,自议案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止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(在 3 亿元额度内的资金可以滚动使用),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。

相关公告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十六、以 9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通知内容刊登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 年 4 月 29 日